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t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9)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概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總收益約150.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30.0%。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44.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30.8%。
- 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

##### **中期業績**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期間」)的比較數字列載如下：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50,277	115,638
其他收入		72	336
僱員福利開支淨額		(54,186)	(38,559)
物業及設備折舊		(2,966)	(2,27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213)	(12,822)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712)	(1,345)
食品及飲品成本		(3,417)	(3,868)
水電費用		(2,975)	(2,394)
供應品及消耗品		(1,175)	(1,984)
維修及保養		(1,172)	(489)
分包費用淨額		(920)	(1,029)
洗衣開支		(1,071)	(1,144)
醫療費用及相關開支		(1,744)	(592)
捐款		—	(500)
其他營運開支		(8,635)	(5,609)
財務成本淨額		(4,264)	(1,835)
除稅前溢利	5	51,899	41,529
所得稅開支	6	(8,022)	(7,980)
期內溢利		<u>43,877</u>	<u>33,549</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44,060	33,718
— 非控股權益		(183)	(169)
		<u>43,877</u>	<u>33,54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港仙)	8	4.41	3.37
— 攤薄(港仙)	8	4.41	3.37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43,877	33,549
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 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u>(178)</u>	<u>—</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178)</u>	<u>—</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b>43,699</b></u>	<u><b>33,549</b></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3,882	33,718
— 非控股權益	<u>(183)</u>	<u>(169)</u>
	<u><b>43,699</b></u>	<u><b>33,549</b></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7,012	16,733
投資物業		244,100	244,100
使用權資產		272,426	217,555
遞延稅項資產		1,829	1,907
預付款項及按金		5,659	4,34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之金融資產		858	70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541,884</u>	<u>485,342</u>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9	7,002	6,2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23	1,871
短期銀行存款		1,002	1,0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032	108,116
流動資產總額		<u>58,159</u>	<u>117,258</u>
資產總額		<u><b>600,043</b></u>	<u><b>602,600</b></u>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0,000	10,000
儲備		246,513	222,631
非控股權益		256,513	232,631
		345	528
權益總額		<u><b>256,858</b></u>	<u><b>233,159</b></u>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4,050	3,197
租賃負債		185,472	197,624
銀行借款		93,874	112,960
遞延稅項負債		1,871	1,740
		<u>285,267</u>	<u>315,521</u>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85,267</b>	<b>315,521</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4,262	16,380
合約負債	4	801	909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77	202
銀行借款		6,126	7,040
租賃負債		24,522	24,423
應付所得稅		12,030	4,966
		<u>57,918</u>	<u>53,920</u>
<b>流動負債總額</b>		<b>57,918</b>	<b>53,920</b>
<b>負債總額</b>		<b>343,185</b>	<b>369,441</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600,043</b>	<b>602,600</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香港主要從事提供安老院服務及長者日間護理服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發行。

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尚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一般載於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所有類別附註。因此,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計量。

###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闡述之會計政策一致，惟如下文所載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 3.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因採納該等準則而需改變其會計政策或作出追溯調整。

#### 3.2 已頒佈惟本集團尚未採納之準則之影響

若干已頒佈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並非於本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期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不會對本集團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其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用於作出戰略決策之由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主要提供安老院服務、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以及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的經營分部，因而並無呈列其他經營分部分析。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僅源於其香港業務，且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約81,00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252,000港元）乃來自香港特區政府的改善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買位計劃**」）以及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其金額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提供安老院服務	92,450	88,301
提供接受隔離人士護理支援服務	30,896	10,085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3,226	1,415
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	19,239	15,837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固定	3,985	—
可變	481	—
	<u>150,277</u>	<u>115,63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收益相關合約資產。

#### 合約負債

結餘指預收客戶款項。本集團確認以下收益相關合約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合約負債	<u>801</u>	<u>909</u>

下表顯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結轉合約負債確認的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u>909</u>	<u>1,184</u>



由於相關服務合約的短期性質，報告期末的合約負債總結餘將於下一期間確認為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批准，並無披露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原本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內)的交易價。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得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7,179	15,097
— 物業及設備	2,966	2,275
— 使用權資產	14,213	12,822
僱員福利開支淨額	54,186	38,559
— 工資及薪金	50,678	40,80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35	1,102
— 員工福利及利益	440	40
— 長期服務金撥備	230	615
— 董事薪酬	2,356	2,310
— 政府補貼	(553)	(6,309)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712	1,345
法律及專業費用	1,398	1,225
醫療費用及相關開支	1,744	592
分包費淨額	920	1,029
— 分包費	5,014	4,757
— 政府補貼	(4,094)	(3,728)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資格集團實體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以及本集團餘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分別按8.25%及16.5%的兩級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7,813	7,885
— 遞延稅項	209	95
	<u>8,022</u>	<u>7,980</u>

## 7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報告期末後建議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 (二零二零年：每股股份2.0港仙)	<u>20,000</u>	<u>20,000</u>

宣派之中期股息金額乃根據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獲批准當日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中期股息尚未於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確認為負債。

##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a) 基本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4,060	33,718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計)	<u>1,000,000</u>	<u>1,000,000</u>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4.41</u>	<u>3.37</u>

###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等同於每股基本盈利，乃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7,002</u>	<u>6,269</u>

根據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3,435	3,025
31至60日	2,301	2,498
61至180日	768	662
180日以上	498	84
	<u>7,002</u>	<u>6,269</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由於在短期內到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預付款項。一般而言，概不會向客戶授出信貸期。然而，實際上，客戶於款項到期當日後不久即結清其未付結餘。本集團尋求對未付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社會福利署的款項、涉及多名不同擁有良好還款記錄的客戶，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計提減值撥備。

社會福利署及多名獨立客戶於近期均無拖欠記錄。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為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顯著變化及結餘仍屬可悉數收回。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乃如同上文所載，因為概無授出信貸期。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不包含已減值資產。

於報告期末的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以作抵押。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經評估為接近零，並被視為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重大，故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計提撥備。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05	2,7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88	3,274
應計工資及薪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94	5,620
客戶按金	3,315	3,631
已收租金按金	2,202	1,370
復原成本撥備	575	575
長期服務金撥備	2,633	2,403
	<u>18,312</u>	<u>19,577</u>
減：非流動部分	<u>(4,050)</u>	<u>(3,197)</u>
流動部分	<u><u>14,262</u></u>	<u><u>16,380</u></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客戶按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為貼現影響並不重大，並以港元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合約條款償還。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60日內	<u><u>1,305</u></u>	<u><u>2,704</u></u>

## 11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擁有資本承擔約2.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物業及設備資本承擔。

## 12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安老院服務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香港歷史悠久的安老院舍(「安老院舍」)運營商，為長者提供全面的安老服務，包括：(i)提供住宿、專業護理及照料服務、營養管理、醫療服務、物理治療及職業治療服務、心理及社會關懷服務、個人護理計劃及康樂服務；及(ii)銷售保健及醫療產品及提供額外保健服務予院友。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網絡有八間護理安老院，設有1,129個安老院舍宿位，位於香港四個地區的策略要點。本集團的護理安老院以「Fai To輝濤」、「Kato嘉濤」、「荃威安老院」、「荃灣中心」及「康城松山府邸」品牌名稱營運，全部附有相同標誌。

本集團客戶主要可分為兩類，即(i)社會福利署(「社會福利署」)，本集團與社會福利署訂立合同安排，據此，社會福利署根據改善買位計劃(「改善買位計劃」)向本集團購買安老院舍宿位；及(ii)自行支付住宿費的個人客戶，以及根據改善買位計劃獲社會福利署津貼惟須自行支付不獲津貼部分的客戶。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安老院舍的基本資料概要：

	地址	本集團 開業年份	安老院舍宿位數目(不包括隔離房)		總計	改善買位 計劃項下 的分類
			根據 改善 買位計劃	非根據 改善買位 計劃的 個人客戶		
嘉濤耆樂苑(「嘉濤耆樂苑」)	屯門	一九九九年	126	54	180	甲一級
嘉濤耆康之家	屯門	一九九八年	86	37	123	甲二級
輝濤護老院(安麗分院) (「輝濤護老院(安麗)」)	屯門	一九九七年	28	28	56	甲二級
輝濤護老院(屯門分院) (「輝濤護老院(屯門)」)	屯門	一九九五年	47	43	90	甲二級
輝濤中西結合安老院 (「輝濤中西安老院」)	土瓜灣	二零零零年	148	146	294	甲一級
荃威安老院有限公司 (「荃威安老院」)	荃灣	二零一五年	75	71	146	甲一級
荃灣老人中心有限公司 (「荃灣中心」)	荃灣	二零零八年	79	71	150	甲一級
康城松山府邸	將軍澳	二零一三年	不適用	90	90	不適用
			<u>589</u>	<u>540</u>	<u>1,129</u>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安老院舍的平均每月入住率：

	平均每月入住率(附註)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
嘉濤耆樂苑	100.0	97.2
嘉濤耆康之家	99.2	99.2
輝濤護老院(安麗)	94.6	92.9
輝濤護老院(屯門)	98.9	98.9
輝濤中西安老院	96.9	95.6
荃威安老院	90.4	98.6
荃灣中心	96.7	92.7
康城松山府邸	96.7	98.9
整體	<u>96.8</u>	<u>96.6</u>

附註：

每月入住率乃以月底已入住的床位數目除以各護理安老院相關月底所提供的床位總數計算。年內平均每月入住率乃以每月入住率之和除以年內總月數計算。

##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及日間護理服務

### (i) 家居為本及中心為本服務

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本集團透過在社會福利署所推出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社區券」)試驗計劃下提供家居為本服務，將其服務範圍擴展至社區護理。該計劃旨在幫助有需要獲得家居照顧服務的家庭，同時為該等家庭舒緩財務及照顧方面的壓力。有關服務包括醫院門診及出院護送，護理人員培訓、家庭安全評估、物理治療、護理支援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輝濤中西安老院、嘉瑞園日間護理中心(紅磡)、嘉瑞園日間護理中心(荃灣)、嘉濤耆樂苑及康城松山府邸為社區券試驗計劃項下認可服務供應商，涉及五間合約院舍，服務能力總共達120個中心為本服務名額及1,000名家居為本服務券持有人。

## **(ii) 日間護理服務**

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於日間提供現場長者護理服務，一般不包括過夜護理服務。為延伸向非院友提供服務，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五月開始向長者提供日間護理服務，包括於日間提供各種中心為本護理及支援服務，使身體機能中度或嚴重缺損的日間護理服務用戶能維持最佳功能水平、發展潛能、改善生活素質，並使他們能在可行可能情況下居住於自己的居所。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兩間護理安老院有權根據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長者日間護理單位買位計劃」)為共30個獲津貼日間護理名額提供日間護理服務。

### **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

為應付安老院舍之COVID-19疫情及鑒於安排將特別醫療儀器及設施送往一般隔離中心涉及物流問題且並不適宜，政府已邀請多間安老院舍營運商參加建設隔離及社區治療設施。本公司獲選並參加了設立安老院舍院友之臨時隔離中心，並為全日輪值護理員工及負責協助長者院友需要的指定員工提供宿舍。



## 財務摘要

###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源於在香港提供安老院及日間護理服務。本集團在香港(i)提供安老院服務；(ii)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iii)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iv)提供接受隔離人士護理支援服務；及(v)透過租金及管理費收入而產生收益。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過往期間」)，本集團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b>提供安老院服務</b>				
— 社會福利署根據改善買位計劃購買的宿位	48,316	32.2	47,933	41.5
— 個人客戶購買的宿位	44,134	29.4	40,368	34.9
銷售安老院相關貨品	19,239	12.8	15,837	13.7
	<u>111,689</u>	<u>74.4</u>	<u>104,138</u>	<u>90.1</u>
提供長者社區護理服務	3,226	2.1	1,415	1.2
提供接受隔離人士護理支援服務	30,896	20.5	10,085	8.7
租金及管理費收入	4,466	3.0	—	—
	<u>4,466</u>	<u>3.0</u>	<u>—</u>	<u>—</u>
總計	<u>150,277</u>	<u>100.0</u>	<u>115,638</u>	<u>100.0</u>

收益由過往期間115.6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150.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提供安老院服務方面，個人客戶購買的宿位每個宿位基本收費上升；(ii)安老院相關貨品的平均銷售價格上升；(iii)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參與提供接受隔離人士護理支援服務；及(iv)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參與出租及管理業務。

##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工資及薪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員工福利及利益、董事酬金及長期服務金撥備。僱員福利開支由過往期間的約38.6百萬港元增至本期間的約54.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向接受隔離人士提供護理支援服務的平均員工數目增加；(ii)員工一般工資上升；及(iii)於本期間缺乏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項下提供的工資補貼(其性質為非經常性)。

##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包括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安老院舍、日間護理中心、員工宿舍之樓宇管理費用及差餉以及汽車。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由過往期間之1.3百萬港元增加至本期間之1.7百萬港元，乃由於本期間與短期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並不符合負債定義之可變動租賃付款增加。

## 食品及飲品成本

食品及飲品成本指向院友提供膳食所用的食材及飲品成本。食品及飲品成本於本期間輕微減少至約3.4百萬港元(過往期間：約3.9百萬港元)。

## 本期間溢利

鑒於上述原因，本期間溢利較過往期間的約33.5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30.8%至本期間的約43.9百萬港元。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並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或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股東」)享有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得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資產增加至約256.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33.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的營運溢利所致。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3.3百萬港元)，包括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7.0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8.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其按照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約為1.0倍(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倍)。

本集團根據資產負債率監控其資本。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約為102.0%(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99.9%)。資產負債率為淨債務除以權益總額所得百分比。淨債務乃按照銀行借款總額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短期銀行存款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港元計值並以浮動利率計息。有關到期狀況如下：

	千港元
一年內	6,126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6,232
兩年以上但五年內	19,348
五年以上	68,294
	<hr/>
	100,000
	<hr/> <hr/>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擁有資本承擔約2.0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物業及設備資本承擔。

##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於本期間並無變動。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

## 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僅於香港營運，且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及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計值。本集團並不面臨除其實體各自以功能貨幣外的貨幣為單位的交易外匯風險。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借助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惟管理層將不斷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賬面值約216.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4.1百萬港元)的投資物業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其他資產抵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全職及兼職僱員總數為507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98人)。本集團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員工宿舍、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總額約為54.2百萬港元(過往期間：約38.6百萬港元)。

薪酬一般按相關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相關僱員的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予以支付。

## 前景

由於人口密集及老齡化、長者患上慢性病的情況越來越普遍及高入住率，香港對安老院服務的需求不斷上升。預期該趨勢在未來數十年將持續並進一步帶動安老院行業不斷增長的市場。

為了增長業務以及社區的健康及可持續發展，我們積極實行與長者護理及弱勢社群相關的各種社區舉措。在政府的支持下，以及遵照政府提出的「居家安老」和「錢跟人走」的倡議，本集團參加了社區券計劃，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協助。自二零二零年五月起，本集團開始於日間提供一系列家居為本及中心為本的護理及支援服務，使體弱長者（包括身體機能中度或嚴重缺損的認知障礙患者）能維持最佳功能水平、發展潛能、改善生活素質，並使他們能在可行可能情況下居住於自己的居所。董事認為，提供護理服務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運用現有資源，並為長者提供更全面服務。

秉承本公司「優質服務，敬老樂業，以人為本，全身投入」的宗旨，本集團致力為院友提供優質的安老院服務。為了持續維持優質服務，本集團在整個護理安老院網絡實施標準化管理及營運程序和質量控制。

憑藉本集團悠久的聲譽、本集的規模及財務資源，以及本集團經營護理安老院網絡的彪炳往績等實力，本集團將於合適機會出現時繼續擴展其位於香港戰略位置的安老院舍網絡，以服務更多長者院友。董事相信本集團具備優勢，可進一步捕捉香港安老院服務需求殷切所帶來的新市場機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由於身在其位，可能掌握有關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經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於本期間，本公司未發現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的行為。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經由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獲得有條件批准及採納。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並無授出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未行使的購股權。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確保以適當及審慎的方式規管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流程。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確保董事會構成的質素及透明度並會向股東負責。本公司於本期間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

魏仕成先生(「魏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主席)。儘管此偏離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規定該等兩項職位應由兩名不同人士擔任之慣例，由於魏先生對本公司之企業營運及管理擁有豐厚經驗，董事會認為，由魏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使其能善用魏先生之經驗及能力引領董事會監督本公司之長遠發展及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業務策略，乃屬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由於一切重大決定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後方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已設有充足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內權力均衡。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及監督該等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及(iii)監督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趙麗娟女士、柯衍峰先生及王賢誌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趙麗娟女士，彼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lderlyhk.com](http://www.elderlyhk.com)查閱。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要求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嘉濤(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魏仕成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魏嘉儀女士及魏仕成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文德先生及潘啟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柯衍峰先生及王賢誌先生。